

关于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及收购江苏力源金河铸造有限

公司之相关事项的情况说明

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系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联德股份”或“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联德股份于2021年10月14日收到贵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关于对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792号），现本公司就上市公司投资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称“力源液压”）及收购江苏力源金河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称“力源金河”）之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投资力源液压和收购力源金河不是一揽子交易

2021年6月26日，中航重机发布公告拟以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对力源液压实施混改。本次交易符合国资委“瘦身健体、处僵治困”的总体要求，是促进中航重机聚焦航空主业的重要举措。

本公司管理层对液压行业及力源液压进行了审慎调研，液压件产品市场容量较大，且具有进口国产替代的空间。力源液压作为最早一批从事液压泵生产的国有企业，具有扎实的技术能力及丰富的产品品类。本公司管理层看好力源液压未来的前景，故选择摘牌收购力源液压股权。

上市公司增资力源液压系联德股份拥有的市场渠道资源及在铸造行业多年积累的经验、以及联德股份在工程机械业务方面的存量业务及资源，联德股份进入液压产品市场具有一定基础及先发优势，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故同意联德股份增资力源金河事项。

上市公司收购力源金河系一方面能直接实现和联德股份现有业务的协同，另一方面能即刻增加公司铸造产能及指标，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故同意上市公司收购力源金河事项。

上市公司本次投资力源液压和收购力源金河这两项交易之间不互为前提或将收购力源金河作为共同对外投资的条件等一揽子安排，不是一揽子交易。

二、两次交易所涉相关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安排

上市公司两次交易均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及东音科技分别系联德股份的关联公司，就本次共同对外投资及收购交易存在商业磋商，除已公告的交易方案及交易协议外，各方之间不存在其他的利益安排。

就前述问题，本公司声明并承诺如下：

1、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和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在和海宁弘德有限公司共同参与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混改项目、以及在上市公司收购苏州力源金河铸造有限公司 90%股权项目中，不存在除已披露的交易协议之外的其他利益安排；

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未来就本次投资及收购涉及其他交易安排的，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杭州联德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0日

